

关于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 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D10052 号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克生物”)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2 年 2 月 13 日止《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迈克生物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迈克生物的实际情况进行了

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迈克生物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迈克生物截至 2022 年 2 月 13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迈克生物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 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12 号《关于同意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6,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28.11 元。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74,1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6,703,564.3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57,456,435.64 元。

截止 2022 年 1 月 25 日，本次发行股票的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本次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 15,741,600.00 元后的余额人民币 1,558,418,400.00 元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D10018 号验资报告。

二、 募投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根据《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和《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投资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按照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迈克生物天府国际生物城 IVD 产业园项目	208,033.00	115,742.72
1.1	其中：血液诊断产品生产线	43,591.00	24,340.83
1.2	即时诊断产品生产线	55,486.00	30,864.84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3	IVD 产品技术研发中心	85,135.00	47,308.06
1.4	IVD 现代物流	23,821.00	13,228.99
2	信息化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7,000.00	9,554.46
3	补充流动资金	54,000.00	30,448.46
	合 计	279,033.00	155,745.64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自 2020 年 8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告日）至 2022 年 2 月 13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13,336.6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迈克生物天府国际生物城 IVD 产业园项目	115,742.72	13,145.41
1.1	其中：血液诊断产品生产线	24,340.83	1,970.53
1.2	即时诊断产品生产线	30,864.84	3,368.31
1.3	IVD 产品技术研发中心	47,308.06	6,030.87
1.4	IVD 现代物流	13,228.99	1,775.70
2	信息化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9,554.46	191.25
3	补充流动资金	30,448.46	-
	合 计	155,745.64	13,336.66

四、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根据《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和《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3,336.66 万元，资金明细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迈克生物天府国际生物城 IVD 产业园项目	13,145.41	13,145.41
1.1	其中：血液诊断产品生产线	1,970.53	1,970.53
1.2	即时诊断产品生产线	3,368.31	3,368.31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3	IVD 产品技术研发中心	6,030.87	6,030.87
1.4	IVD 现代物流	1,775.70	1,775.70
2	信息化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91.25	191.25
3	补充流动资金	-	-
	合计	13,336.66	13,336.66

五、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拟于本次一并置换。截止 2022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 152.28 万元；此外，本次发行股票的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含增值税）后的余额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承销及保荐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为 89.10 万元，从本次拟置换资金中扣减。本次拟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实际金额为 63.18 万元，资金明细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律师费	113.21	113.21
2	审计验资费	9.43	9.43
3	股票登记、资料制作等费用	29.64	29.64
4	小计	152.28	152.28
5	减：承销及保荐费用的增值税款	89.10	89.10
	合计	63.18	63.18

六、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将在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实施。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